

# 从北京到北京

## ——中国携手联合国续写世界妇女事业新篇

1995年,联合国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北京世妇会)在北京举行,通过了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北京宣言》和《行动纲领》,为推动性别平等与妇女发展绘就发展蓝图,成为指导全球妇女事业的纲领性文件。

30年后,全球妇女峰会将于10月13日至14日在北京举行。国际社会再次聚焦促进全球性别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等议题,世界妇女事业将迎来又一个里程碑时刻。

联合国多位官员和专家表示,30年来,中国践行北京世妇会精神,推动中国妇女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并与联合国共同支持世界妇女事业发展。各方期待即将举行的全球妇女峰会进一步凝聚共识,推动世界妇女事业不断向前。

### 《北京宣言》“凝聚团结与智慧”

2024年10月9日,在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第57届会议上,各国代表齐聚一堂。时任人权理事会主席兹尼贝尔询问:“有没有人(因存有异议)要求对决议草案进行表决?”会场内一片寂静。兹尼贝尔随即宣布:“L2号决议草案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

当天,人权理事会正式通过由中国等国代表共同提交的纪念《北京宣言》和《行动纲领》通过30周年决议。这项决议有110多个国家参与共提,成为近年来共提国数量最多的人权理事会决议。

尽管联合国人权理事会这些年政治化和极化氛围加剧,但各国在重振《北京宣言》精神方面拥有广泛共识。多名联合国官员表示,决议不仅体现了各国对《北京宣言》和《行动纲领》核心理念的高度认同,也再次印证其凝聚力与时代价值。

### (上接第1版)

呼吁“发达国家要加大对发展中国家的资金和技术援助,缩小各国妇女发展差距”“加快实现性别平等、促进全球妇女事业发展”;

.....

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深刻阐述了事关新时代妇女事业发展的一系列方向性、根本性、战略性问题,深化了我们党对妇女工作的规律性认识,开辟了马克思主义妇女理论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

妇联组织是我们党开展妇女工作最可靠、最得力的助手。

新时代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妇联工作,主持召开党的历史上第一次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亲自审定妇联改革方案,三次同全国妇联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集体谈话,要求以改革创新精神加强和改进妇女组织自身建设。

立足当下、着眼未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瞻远瞩,统筹谋划,一系列具有开创性、全局性、长远性的重大决策部署落实落地——

“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连续写入党章的十八大、十九大、二十大报告,“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保障妇女儿童权益”写入党章的第三个历史决议;

编纂民法典,修改刑法,制定反家庭暴力法等,构建起以宪法为基础、以妇女权益保障法为主体,包括100多部法律法规在内的法律体系;

“十三五”“十四五”规划纲要均对促进妇女儿童发展进行专章部署,“十四五”规划纲要首次设立“加强家庭建设”专节;

在2011年至2020年中国妇女发展纲要目标任务基本实现的基础上,印发《中国妇女发展纲要(2021—2030年)》,接续部署不同阶段妇女发展的主要目标和策略措施……

把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置于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大格局中,把妇女工作上升到巩固党执政的阶级基础和群众基础的政治高度,妇女事业顶层设计更加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充分彰显。

广大妇女与中国共产党同心同行,与时代的呼唤同频共振,凝聚起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磅礴力量。

### “我们要不懈努力,为妇女事业发展开辟广阔道路”

初春时节,玉兰吐蕊,万物萌新。

2025年“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前夕,在全国政协联组会上,习近平总书记代表中共中央向广大妇女致以节日祝福和美好祝愿:“希望广大妇女更好发挥半边天作用,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彰显巾帼风采。”

当人民的盛会如约而至,一位位女性代表委员走进人民大会堂,踊跃参与民主实践,积极贡献巾帼力量。数据显示,第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政协委员和党的二十大代表当中女性占比都创了历史新高。

新时代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推动把国家发展进步历程同促进男女平等发展的历程紧密融合在一起,推动妇女事业和经济社会同步发展,妇女事业正在发展环境更优、干事舞台更广、权益更有保障的最好时期。

共享现代化建设成果,新时代妇女不断实现自身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致富之路不断拓展;全面打赢脱贫攻坚

运动为世界作出了表率。

“中国实践不仅对本国发展至关重要,也为世界树立了榜样!”联合国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主席海达尔此前接受新华社记者采访时高度评价中国妇女事业发展。她表示,近年来,中国致力于推动性别平等,在法律框架完善、多项开创性政策与决策出台等方面取得诸多成果。

中国在联合国人权理事会围绕促进和保护妇女权益多次作共同发言,推动通过相关决议;持续组派高级别代表团出席联合国妇女地位委员会会议,与联合国组织和相关机构合作,分享促进妇女发展的中国经验;与联合国多个专门机构开展妇女领域务实合作,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合作设立女童和妇女教育奖……

推动“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妇女发展,助力“南南合作”妇女减贫和发展,中国以实际行动推动妇女领域全球治理。从应对气候变化,到应对公共卫生危机、再到应对人道主义灾难,中国女性的声音和力量从未缺席。中国参与妇女事业全球治理的深度前所未有。

今年2月24日,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第58届会议举行人权主流化问题年度高级别主题会议,中国首位进入太空的女航天员刘洋作为世界杰出妇女代表以视频方式主旨发言,介绍新时代中国妇女事业高质量发展理念和成就,引发广泛关注。

6.9亿妇女同步迈入全面小康,2024年高等教育在校生中女生占50.76%,平均预期寿命突破80.9岁……新时代中国妇女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中国妇女发展水平实现全方位跃升。联合国官员和专家认为,中国始终恪守承诺、践行责任担当,推动自身妇女事业不断取得进步,以实际行动

“期待北京‘再次吹响行动号角’”

今年9月8日,瑞士日内瓦万国宫,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百余国常驻代表或高级外交官出席“北京+30”高级别纪念活动。

“30年来,妇女权利保障事业取得积

极进展,但仍面临诸多挑战。”中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和瑞士其他国际组织代表陈旭说,今年10月中方将在北京召开全球妇女峰会,中方愿同各方一道以实际行动推动世界妇女事业健康发展。

联合国妇女署今年5月发布的报告显示,新一轮巴以冲突爆发以来,已有超过2.8万名妇女和女童在加沙地带的战火中丧生,平均每小时就有一名妇女和一名女童被夺去生命。当今世界,多达6.76亿妇女和女童生活在致命的冲突威胁中,这一数字创下冷战结束后最高水平。

海达尔指出,当今世界面临多重挑战,包括全球冲突加剧、性别视角在科技进步领域缺失、气候变化加剧社会不平等。这些挑战不仅影响妇女权利和发展进一步提升,也关乎全球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实现。

多位联合国官员和专家认为,在世界妇女事业发展面临诸多新机遇和新挑战之际,即将在北京举行的全球妇女峰会备受期待。

“今年将成为世界妇女事业的新起点。”阿姆利纳表示,国际社会期待中国在性别平等领域进一步发挥国际引领作用,尤其是在共建“一带一路”等合作框架和一系列全球性倡议下,凝聚各方合力,通过加速行动、创新实践与战略性动员,推动世界妇女事业持续迈出坚实步伐。

第79届联合国大会主席菲勒蒙·扬表示,今年正值《北京宣言》和《行动纲领》通过30周年,“是再次吹响行动号角的绝佳契机”。各方应继承《北京宣言》精神,以更多具体行动切实推动世界妇女事业向前发展。

新华社记者 石松

新华社日内瓦10月12日电

(新华社记者 石松)



资料来源:国家邮政局

## “十四五”期间累计改造城镇老旧小区24万多个,惠及1.1亿人 我国住房条件进一步改善

新华社北京10月11日电 (记者王优玲)住房城乡建设部部长倪虹11日在国新办举行的“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上介绍,“十四五”期间,人民群众住房条件进一步改善。全国累计销售新建商品住宅面积约50亿平方米;建设筹集各类保障性住房和城中村、城市危旧房改造等安置住房1100多套(间)、惠及3000多万人。

“五年来,我们牢牢抓住‘安居’这个人民群众幸福生活的基点,适应房地产市场供求关系发生重大变化的新形势,适时调整优化房地产政策,扎实做好保交楼工作,坚决打好保交房攻坚战,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稳步推进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建设,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基本住房需求和多样化改善性住房需求。”倪虹说。

在城市人居环境质量提升方面,倪虹介绍,“十四五”期间,全国累计改造城镇老旧小区24万多个,惠及4000多户、1.1亿人;加装电梯12.9万部,增设停车位340多个、养老服务等社区服务设施6.4万个;更新改造供水、燃气、供热等地下管网84万公里;打造“口袋公园”1.8万多个、城市绿道2.5万公里,以“小切口”改善“大民生”。

同时,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改革进一步深化。“我们深化住房和房地产领域改革,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完善住房供应体系,改革完善房地产开发、融资、销售等基础性制度,建立健全城市体检和城市更新一体化推进机制。”倪虹说,五年来,我国深化城市建设领域改革,健全城市体检和城市更新一体化推进机制,建立城市建设运营投融资新体系,构建城市高效能治理新模式,努力形成适应城市高质量发展的政策制度和法规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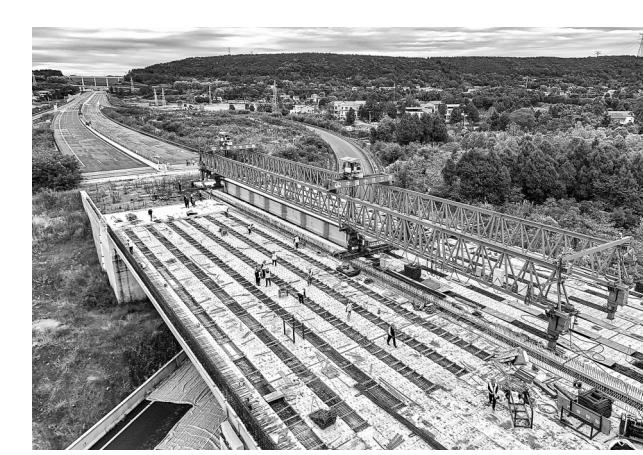
## 完善信息公开要求 新修订的《慈善组织信息公开办法》公布

新华社北京10月11日电 (记者朱高祥)记者11日从民政部获悉,民政部近日公布新修订的《慈善组织信息公开办法》,进一步完善了慈善组织信息公开内容和具体要求等。办法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办法规定,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应当在公开募捐活动结束后三个月内,对外公开对公开募捐合作方的评估和指导监督情况等信息;不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应当于每年5月31日前在全国慈善信息公开平台向社会公开上年度重大慈善项目实施情况。同时,增加重大突发事件公开募捐活动信息公开要求。

为进一步提升慈善组织透明度,办法规定,慈善项目终止后捐赠财产有剩余的,慈善组织应当在慈善项目终止后三个月内公开剩余财产的处理情况;慈善组织作为委托人设立慈善信托的,应当自慈善信托设立后三十日内在全国慈善信息公开平台向社会公开慈善信托名称、受托人名称、委托金额等情况。

办法还明确了慈善组织主要捐赠人、重大慈善项目的范围,以及慈善组织每年公开年度工作报告和财务会计报告的时间、方式等。



## 京昆高速广绵扩容工程绵阳段完成架梁

这是10月12日拍摄的京昆高速广元至绵阳段扩容工程牛头河大桥梁作业现场(无人机照片)。10月12日,由中铁五局承建的京昆高速广元至绵阳段扩容工程牛头河大桥完成最后一片T梁架设,标志绵阳段完成全部架梁,为全线建成通车奠定坚实基础。京昆高速广元至绵阳段扩容工程建成后,使其成为成渝地区乃至我国西南地区通往华中华北、京津冀的又一条快捷通道。

新华社记者 王曦 摄